**共青团吉首大学委员会**

关于推荐严鑫参评“湖南省优秀共青团员”的情况公示

根据共青团湖南省委《关于开展湖南省“五四红旗团（工）委” “五四红旗团支部（总支）”“优秀共青团员” 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评选表彰的预通知》精神及要求，经个人申报、学院推荐、学校组织集中评选，拟推荐严鑫参评“湖南省优秀共青团员”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4月11日—4月13日，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将意见反馈至校团委60513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15080867878，联系人：廖浩。

共青团吉首大学委员会

2022年4月11日